

关于对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（2022）第 159 号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2 年 3 月 18 日，你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你公司董事王坚强对该议案投弃权票，未发表弃权理由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向相关方核实说明以下问题：

1. 请你公司向董事王坚强核实并进一步说明投弃权票的具体原因，并结合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的筹划、提案、审议和表决过程，出席董事投赞成票及弃权票的原因及依据等，说明上述议案是否已充分履行内部决策程序，本次董事会的提议、审议及表决程序是否合规，董事会成员是否已勤勉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请结合自 2021 年 12 月以来你公司董事会出现董事投反对票、弃权票的情形，说明你公司治理运作是否正常、有序。

3. 你认为应予以补充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2 年 3 月 2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并抄送河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

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22年3月23日